

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秦发改函〔2023〕1号

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公布市本级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 目录清单（2023版）的通知

各县区发改局（经发局），市直有关部门：

现将《市本级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（2023版）》
予以公布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1月5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市场监管局。

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5 日印发

附件

市本级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（2023版）

序号	收费项目	定价部门	收费文件	收费标准	行业主管部门	执收单位	是否涉企
1	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	市发改委 市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	秦价字（2018）12号 秦发改价格（2021）297号	普通停车场：小型车2小时内3元，每增加1小时加收2元；大型车2小时内5元，每增加1小时加收3元。（其他规定详见秦价字（2018）12号、秦发改价格（2021）297号文）	市公安局	停车服务企业	是
2	住房前期物业管理费	市发改委 市住建局	秦发改价格（2019）81号	五星级2.20元/平方米/月，四星级1.30元/平方米/月，三星级1.10元/平方米/月，二星级0.80元/平方米/月，一星级0.60元/平方米/月，星外级0.30元/平方米/月。（其他规定详见秦发改价格（2019）81号文）	市住建局	物业服务企业	否
3	医疗废物处置费	市发改委 市卫健委 市生态环境局 市医保局	秦发改价格（2022）27号	20床以上医疗机构及医疗废物回收贮存（中转）每公斤4.50元，乡镇卫生院、街道卫生服务中心每年5000元。（其他规定详见秦发改价格（2022）27号文）	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管执法局	医疗废物收集 运输处置企业	是

